**奉节县永安街道办事处**

**关于2021年农村供水维修养护项目资金自评报告**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（一）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奉节财农〔2021〕319号下达2.00万元，对明月社区309户村民供水系统进行维修养护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95%。

（二）部门资金安排、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。

县农业农村委安排资金2.00万元，对明月社区309户供水系统进行维修养护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。

1.项目资金到位2.00万元。

2.项目资金执行2.00万元。

3.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执行财政预算，不挤占挪用，及时公示公开农村供水维修养护资金使用情况。

（二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财政补助资金2.00万元，全面完成农村供水维修养护，受益人口满意度达100%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。（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）

1.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（1）数量指标，对农村供水维修养护。

（2）质量指标，经社长逐户核实，经社区公示无异议，维修养护100%。

（3）时效指标，完成及时率100%。

（4）成本指标，严格按文件标准进行农村供水维修养护。

2.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社会效益：309户村民受益，解决供水问题。

3.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：村民满意度达85%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果情况

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，综合评分98.9分，评价结果为优。

永安街道办事处

2022年5月11日